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優質化及前導學校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教師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
- 二、110年02月19日臺教授國部字號1100011216號函修正之「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
- 三、教育部109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8425B號令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探究與實作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
- 二、強化社會領域教師對於探究與實作課程之教學知能，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工作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承辦單位：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四、協辦單位：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肆、研習簡介

社會領域的探究與實作課程教學要如何進行？是否符合探究的精神與內涵？甚至如何進一步研發出新的課程？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使用了現場教學的觀點，整合領綱學習表現第三構面「實作及參與」四項目，從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來檢視課程設計，引導老師思索課程教學步驟的實施安排，有效地提升自我的探究教學能力，進而調整或開發新的課程題材。另外透過課堂中如何進行引導的實作練習，體會師生角色與任務分配，進而找到適合自己的教學步驟。

伍、工作坊課程內容

111 年 07 月 05 日（二）13：00～17：30		
♥ 探究與實作：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		
時間	內容	講師
13：00－13：20	報 到	新竹市立建功高中/ 張清秀老師
13：20－13：30	開幕式	
13：30－14：20	探究歷程與課程學習成果	
14：20－14：30	休息	
14：30－15：20	課堂中如何進行引導？ 師生角色與任務（分組實作）	國立彰化女中/ 劉麗菁老師
15：20－16：10	課程設計的反思與調整 （分組實作）	
16：10－17：30	綜合座談	

陸、研習時間與地點

主題	研習日期	研習地點	交通資訊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	111 年 07 月 05 日（二） 13：00～17：30	國立新竹女中	附件一

柒、報名方式：線上網路報名

一、報名網址與時間、錄取公告時程：

報名時間：即日期起至 6 月 28 日（二）12 點前。

錄取公告：06 月 29 日（三）17 點後，公告於網站，並以信件通知。

研習主題/場次	主要對象	報名連結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教師(不限科別)	https://reurl.cc/A7YDZZ 

二、建議以 Chrome 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或掃描 QR Code，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須先登入 Gmail 帳號，才能繼續報名)。

三、錄取名單公告：

錄取名單通知於下列網站或 e-mail 通知。

1. 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資訊網

<https://saprogram.info/>



2. 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

<https://www.hs.ntnu.edu.tw/ccip/>



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敬請報名教師留意信件通知，並不接受現場報名。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歡迎主動來信查詢（ccip@gs.hs.ntnu.edu.tw）。

四、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每場次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

捌、參加人員與報名注意事項

- 一、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校限3名（協辦學校於協辦場次限5名），每場總限額40名，若報名踴躍，優先錄取條件排序如下：
 - （一）110學年度接受高中優質化方案輔助方案學校教師。
 - （二）過去參與本中心辦理研習未發生無故缺席之學校。
- 二、此研習為協助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發展之推動，歡迎各校有意願之教師報名參加。
- 三、如報名截止時人數未達15人，主辦單位保有取消該場次之權利。
- 四、為考量工作坊品質及資源充分運用，參與者須自行登記公（差）假及課務排代，且先確認無課務安排，再行報名：
 - （一）若已錄取，除遇重大變故之外，恕無法同意接受取消錄取。
 - （二）請最遲於工作坊辦理3天前致電或信件告知並提供理由（如遇臨時事件也請於工作坊開始前聯繫告知）。
 - （三）承辦單位會視提供之理由評估，若請假時程已過或理由不充足，恕無法同意接受取消錄取；若執意要取消錄取，將會影響所屬學校後續相關工作坊之錄取次序與計畫績效。
 - （四）因事前告知需先確認無課務安排再行報名，故課務排代問題無法視為取消錄取或是請假之理由。
 - （五）請老師務必出席及全程參與，若缺席或早退者，將會影響時數登錄及貴校後續相關工作坊之錄取次序。
- 五、本系列工作坊可補助外離島、花東及其他偏遠地區參與教師之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經費由本推動中心計畫項下支應，請提前聯繫洽詢申請事宜（ccip@gs.hs.ntnu.edu.tw）。
- 六、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調整參與場次之權利。

玖、經費與注意事項

- 一、辦理研習所需經費由承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經費支應。
- 二、敬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往返路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三、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 四、請與會人員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無提供接駁車及停車位。
- 五、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進入校園敬請配合接受及遵守相關防疫規定。
- 六、活動聯絡人：
 - （一）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余信萱助理、吳昌樺助理，官方電子信箱：
ccip@gs.hs.ntnu.edu.tw。
 - （二）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楊永吉助理
電子信箱：image323@gapps.ntnu.edu.tw。

拾、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工作坊－公民與社會

日期：111 年 07 月 05 日（二）

地點：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行政大樓 3F 公民專科教室

地址：300 新竹市東區中華路二段 270 號

交通資訊：

- 台鐵、長途客運：於新竹車站下車，沿中華路北行大約 10 分鐘即達。
- 新竹市公車（新竹女中站）：50、51
- 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公道五交流道下皆可。

※因該校校內停車位不足，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到校，當天不開放校內停車。
若有需開車至該校之老師，請將車輛停放至鄰近該校之東大立體停車場或週邊道路停車格。

史地教室	生涯規劃教室		語文資源教室	國文教室	語言教室（一）	準備室	語言教室（二）	國防通識教室	校友會辦公室	廁所	4F	
公民教室	101		社會科辦公室	社會科辦公室	校史室	輔導中心	數學科教師辦公室	數學科研究中心	視訊會議室	網路中心	廁所	3F
輔導室			行政會議室		校長室	英文科電腦室	英文科教師辦公室	國文科教師辦公室		廁所	2F	
檔案室	儲藏室		人事室	主計室	總務處	玄關	教務處		學務處		廁所	1F
行政大樓												
校門口												